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

委任替任董事

本公司宣布陳浩濂先生(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局長)及劉焱女士(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庫務))已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怡翔先生(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委任為其替任董事,自2019年5月2日起生效。

本公司宣布陳浩濂先生(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局長)及劉焱女士(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庫務))已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怡翔先生(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委任為其替任董事(連同現任替任董事黎志華先生(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庫務)2)),自2019年5月2日起生效。

陳浩濂先生

陳先生(現年42歲)自2017年8月16日起獲委任為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局長。 他現為金融糾紛調解中心的董事及港台經濟文化合作協進會的理事,並為財經 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於香港金融發展局董事會的候補董事及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董 事局的候補成員。

陳先生於銀行業擁有多年高級行政人員的經驗,他分別曾為東方匯理銀行環球市場部(2016年至2017年)以及渣打銀行金融市場部(2008年至2015年)的董事總經理。

在加入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前,陳先生曾服務多個專業及公 共機構,包括擔任香港財經分析師學會副會長、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董事、金 銀業貿易場顧問及香港總商會理事。他亦曾出任中西區區議員。

陳先生持有美國密歇根大學經濟學(榮譽)及心理學文學學士學位。他亦是CFA Institute認可的特許財務分析師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的傑出資深會員。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券中擁有屬《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權益及任何淡倉。

劉焱女士

劉女士(現年50歲)自2017年7月17日起獲委任為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庫務)。她於1990年8月加入香港政府政務職系後,於2014年4月晉升為首長級甲級政務官。劉女士曾在多個決策局及部門服務,包括前金融科、前布政司辦公室、前中央政策組、前憲制事務科、前庫務局、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前經濟局、前工商及科技局及食物環境衞生署。她於2010年3月至2012年3月出任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庫務),於2012年3月至6月出任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秘書長,並於2012年7月至2017年7月出任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劉女士現為香港房屋委員會委員以及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於香港機場管理局 董事會的候補成員。

劉女士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具報的資料,劉女士在本公司的1,116股股份中擁有屬《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權益。

陳先生及劉女士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其替任董事的委任亦沒有特 定任期。他們並無收取本公司任何酬金。

除上文另有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及劉女士:

- (a) 在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以及目前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
- (b) 除了於香港特區政府分別擔任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局長及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 秘書長(庫務)一職外,與本公司任何的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 股股東概無關連。財政司司長法團(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以信託形式為香港特區 政府持有本公司股份。

就陳先生及劉女士之委任,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而須予以披露的資料;而除上述事項外,亦無任何與他們委任有關的其他事項按《上市規則》第 13.51(2)條的規定須告知本公司的證券持有人。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馬琳

香港,2019年5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

董事局成員:馬時亨教授(主席)**、金澤培博士(行政總裁)、歐陽伯權**、包立賢*、陳黃穗博士*、陳阮德徽博士*、鄭海泉*、周永健博士*、方正博士*、關育材*、劉炳章*、李慧敏*、李李嘉麗*、石禮謙*、鄧國斌*、黃子欣博士*、周元*、劉怡翔(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陳帆)**、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林世雄)**及運輸署署長(陳美寶)**

*執行總監會成員:*金澤培博士、包立聲、鄭惠貞、顏永文博士、許亮華、劉天成、馬琳、蘇家碧、鄧智輝及楊美珍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以英文及中文發出。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